

西安市公安局新闻中心平安建设宣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市公安局新闻中心平安建设宣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1701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0 月 20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CJT[2022 政采]第 052 号

项目名称：西安市公安局新闻中心平安建设宣传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29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市公安局新闻中心平安建设宣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29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29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音像制作服务	服务	1 (项)	详见采购文件	1,290,000.00	1,29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2022 年 11 月 01 日-2023 年 10 月 31 日(具体服务日期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公安局新闻中心平安建设宣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7)《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8)《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9)《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10)《西安市财政局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得通知》(市财涵【2021】431号)

(11)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公安局新闻中心平安建设宣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单据或证明上应有社保机构或代收机构的公章。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 税收缴纳证明：供应商提供本单位磋商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财务状况证明：提供本单位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21 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在开标日期前六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5) 供应商应出具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

(6) 供应商应出具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声明；

(7)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8) 供应商在“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未被列入失信惩戒对象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14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3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1701 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2 年 10 月 20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1701 室会议室

开标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1701 室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领取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及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2、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公安局（本级）

地址：西安市西大街 63 号

联系方式：1399115567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华辰景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1701 室

联系方式：029-8832849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阳、倪景伟

电话：029-88328495

陕西华辰景天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